

消防署火警機房狂冒煙 消暑：加強用電安全

內政部消防署 24 日晚上發生火災，新北市消防局獲報不敢大意，動員 94 人、33 車打火，確認是 4 樓機房燃燒，緊急撲滅火勢，僅 1 名機房駐點工程師嗆傷，預防性送醫。消防署表示，駐地大樓每年均辦理檢修申報，起火後消防安全設備發揮功效，後續將加強機房巡檢。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的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，是消防署所在位置，24 日晚上 7 點 54 分發生火災，報案人員稱 4 樓機房狂冒黑煙，消防隊於晚上 8 點 10 分控制火勢不會延燒、侷限在機房，晚上 8 點 14 分撲滅火勢。

事發當下假日人車眾多，又大樓位處大馬路上，吸引眾多民眾圍觀，所幸沒有人受傷受困，僅 4 樓機房駐點中華電信工程師嗆傷，預防性送醫；詳細起火原因待調查。

消防署 24 日晚間發布新聞稿，稱消防署指揮中心於晚上 7 點 49 分就發現 4 樓有異狀，立即啟動假日自衛消防編組進行初期滅火、排煙等相關應變措施，並疏散大樓相關人員，且通報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派遣人車救災。

消防署強調，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均依規定每年辦理檢修申報，本次起火 4 樓機房相關消防安全設備發揮功效，也感謝新北市政府消防局第一時間撲滅火勢，後續將加強機房巡檢，持續加強用火用電安全，避免發生類似事故。

(資料來源：聯合新聞網 111 年 7 月 24 日報導)

危機不會預警，安全沒有假期
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

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政風室關心您